



兴义府志

【清】张饒 纂修

贵州省安龙县史志办公室 校注



贵州人民出版社

兴义府志

(清)兴义府知府 张 镓 纂修

贵州省安龙县史志办公室 校注

贵州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兴义府志/贵州省安龙县史志办公室校注.
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2009.6
ISBN 978-7-221-08568-9

I. 兴… II. 贵… III. 安龙县—地方史 IV. K297.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86572 号

兴 义 府 志 (上下册)

(清)兴义府知府 张 鎔 纂修
贵州省安龙县史志办公室 校注

责任编辑	李书林
封面设计	黄朝文 桑维新
出版发行	贵州人民出版社
社 址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邮 编	550004
印 刷	贵阳经纬印刷厂
开 本	889 × 1194 毫米 1/16
字 数	1535 千字
印 张	80.75
版 别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版 次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3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221-08568-9-3/K · 1095
定 价	420 元(上下册)

贵州省安龙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总顾问 王秉堃 赵家兴 龙 刚 贺登祥
顾 问 周玉仁 徐建军 谭志平
主 任 邓修宇
副主任 黄朝文 牟庆芳
委 员 姜仕坤 尹洋华 梅 俊 吴 鹏 左秋芳
黄显荣 冉 兵 罗华坤 贺发志 桑维新

贵州省安龙县史志办公室

主 任 桑维新
成 员 王 键 柏 英 唐保华 孔庆宇 岑 权
王星强 王仲坤(聘) 黄恩照(聘) 莫苍知(聘)

《兴义府志》校注人员

侯绍庄	贵州民族学院历史系教授 硕士生导师
张祥光	贵州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 硕士生导师
黄万机	贵州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王羊勾	贵州省文史研究馆《贵州文史丛刊》副主编
龙尚学	贵阳市志办副研究员 《贵阳市志》原副总纂
陈翰辉	原《安龙县志》副主编

校 注 凡 例

一、校注本以民国四年(1915)贵阳文通书局铅印本(据清咸丰五年木刻本重印)为底本,以历代纂修的《贵州通志》、贵州重要历史文献及《华阳国志》、《水经注》、《史记》、《汉书》、《明史》、《清史稿》等有关文献作互校。

二、原书繁体字、直行排版印刷,点校后统一用国家语委公布的简化字和标点符号,分段落,以横行排印。

三、对原书明显的错别字、脱文、衍文,点校中直接改正、补充、删除;对原书中可疑的字、词、句,仍其旧;对原书校勘出的错、漏、衍文字,出校改正、补充、删除。上述校勘结果,均以方括号[]加序号标示于该错、疑处的右上角,于每卷正文后出校。

四、原书中的双行夹注,一律改为单行排印,比正文小一号字,以示区别。

五、原书引用文献,如引用原文,加引号;如引用大意,不加引号;如引用中有省略,重要者以[]标示并加序号,出校时补足所引部分原文,一般者则不再补足。

六、为保持原书面貌,书中对少数民族和农民起义等带有侮辱性的称谓或不正确的看法,除对称谓部分原字有所改动外,其他仍照原样保留。

七、为满足读者的需要,充分发挥这部府志的作用,对原书中的生僻字词、典故、典章制度、有关重要人物、重大事件、重要著述作扼要注释,以[]加序号标示于受注释处的右上角,于每卷正文后出校。

对重要人物、重大事件的注释,有纠正原书记述错误、补充有关资料、或考证有关史实之处,以按语形式出现。

原书所述或引用文献与现今研究成果有出入的地方,将现今研究成果有定论的部分以注释形式注出;未有定论的部分,亦列出主要论据或参考文献,以注释形式出现。

八、无论是校勘还是注释,均以每卷为一个单元,以[]按序号置于每卷正文之后,以利查阅。

九、原书所用年号,校注中除《大事记》用圆括号()随文加注公元年号外,其他部分均不加注公元年号,以省篇幅。

十、原书地图多有线条模糊、图例不清、地名字迹残缺等,校注中均以电子扫描而后修改完善。

乾隆《南笼府志》序^[1]

李其昌

南笼,无志也。地落荒陬^[2],苗多蠹蠕,历以羁縻^[3]外之,统归梁州南境,无可志,亦不必志也。洎^[4]乎前明分戍置屯,设卫所^[5]于陵元之堡,始曰安笼。嗣是以还^[6],人杂汉彝,地近衣冠^[7],历二百余年,宜若有可志者。乃割隶无定^[8],风物可知,山川虽犹是也,而有苗未格^[9],难成大禹之谟^[10],稽黔志于子章^[11],亦属笔终未及矣。

洪惟我朝文德诞敷^[12],远人来服^[13],自古不臣之地,莫不喁喁向风^[14],属在南笼,又其声教所先讫者。改厅建府以来,定田赋,设胶庠^[15],举侏离犷悍^[16]之习,廓而清之,百年之气象维新,一人之经纶丕著^[17]也。

昌恭膺简命^[18],来守是邦。虽稽往事,未有成书。履新阡而经界绮错,临颓壁而雅藻芳流^[19]。其间,象野之拱于辰,山泽之奠于位,城郭之固吾圉^[20],区域之画乃封,历历可征,恍若图呈在目。矧乎式孝友之间^[21],其人可作;棹节义之楔^[22],厥事如生;无曰边隅,有足多者。是可知南笼之无志,亦^[23]无可志也。今之风土、人物,较诸往昔,若开草昧而启鸿蒙^[24],风气协天,时物随化。按百余年休养薰陶之情事而胪列^[25]之,将以占天时,考封域,稽浚亩^[26],明官常,别贞淫,刺奢俭,察机祥^[27],昭信守,悉具于是。无事附会远搜,徒落摭掇者^[28],猗欤休哉!从古羁縻之属,历无可志者,而今志之,且必志之者,何也?盖志者,志其实也。实之不存,志将焉属?故昔之风土、人物无可志,而今志之,且必志之,实以志盛朝至治之实云尔。由斯以谈,昌是以不揣无文,窃取周官外史氏之意,据事直书,以附文献之末,而南笼于是乎有志。

乾隆二十九年十月赐进士出身朝议大夫

知贵州南笼府事 成都李其昌撰

《兴义府志》序

黄 统

我朝土宇版章,增其式郭,萃天下郡国志以成一统志^[29],典至巨也。若是乎郡国不可以无志,志不可以不详备。属在边徼为尤急,诚以地居荒远,风土人情,必文献足征而始著。然需之孔急^[30],而成之愈难:浅见寡闻,汲古功疏^[31],则考核难;撑肠拄腹,泥古不化^[32],则著作难;取材^[33]富有,论古无识,择焉不精,语焉不详,则论断尤难^[34];加以簿书鞅掌,案牍劳形,屈首朱墨^[35],日不暇给,则又难乎其难。以故通都大邑,经国家承平二百余年,教泽风行,文华日盛,而志乘缺如者,犹且不乏;矧在边徼,去京师万里者乎?

岁壬子,奉命视学黔南^[36],所至必取志乘览之,以藉知其习俗而识其土风。去春至兴义,兴义,古牂牁地,违畿辅^[37]几万里。甫下车,郡守春潭年丈将往威宁权道篆^[38],一晤而别。今冬科试^[39]重来,公仍守此,以所撰府志见示。读之,较旧志详数倍。旧志书仅八卷,无表,无列传。公自道光二十一载来守是邦,喜其地僻而事简,爱其习俗之醇茂,公余,取旧志删其繁,存其要,补其略,增其遗,分门别类,厘为七十四卷。聚十三载之精神,搜万余卷之积轴,传疑传信;网罗数十载之旧闻,其慎其难;更易十数番之手稿,而后质诸邹淑绩孝廉、朱莲生茂才^[40],均谓毫发无憾,始出付剞劂^[41]。呜呼备矣!

公盖裕作史之学,擅作史之才,具作史之识,故考核详明,著作淹雅,论断精当。读公之志,庶边徼之风土人情,均可悉其概矣。以篇家之鸿笔,登著作之庭,所谓大雅宏达,于是乎在,恶^[42]可以不书?

咸丰四年岁次甲寅孟冬望后谷旦

提督贵州学政翰林院编修 年愚侄黄统谨序

《兴义府志》序

张 镓

郡之有志,所以表贤敦俗,佐治兴文,考沿革,正疆域,辨险要,察风土,论政教,励官常,详典章,以备掌故^[43]者也。

兴郡,南界粤,西界滇,盘江环郡,万山凌云,汉苗杂处,为黔省西南要郡,尤不可以不详志。粤稽^[44]郡地,上古为盘瓠国,唐虞为荒服,殷曰鬼方,周曰夜郎,曰牂牁,曰靡莫。其时属在遐荒,未渐声教,文物阙如^[45]。迨汉始置郡县,前汉曰牂牁郡,曰夜郎县;后汉曰兴古郡,晋曰夜郎郡,名宦乡贤,于时辈出,可志良多。降及六朝,厥地没入爨蛮^[46],至唐羁縻,遥置盘州。宋为罗蕃国,为于矢部,未置郡县;元为普安路。凡此数朝,稽之载籍,间有可征。迨至明初,于今郡之全境设二卫六所:二卫者,普安卫、安南卫;六所者,安南所、安隆所、新兴所、新城所、中左所、中右所是也。明之中叶,又析普安卫置普安州,一朝之人物典章,粲然^[47]可考。

洎我皇朝顺治初年,故明之永明王窃据郡境,僭^[48]改安隆所为安龙府。至顺治十五年,地入版图,乃改安龙府为安笼所,后析普安卫置普安县。康熙时,又裁安南、安笼二所设南笼厅,改安南卫为安南县。雍正中,始升南笼厅为南笼府,又割泗城地设永丰州,与普安州、普安县、安南县并隶府,郡守与州县分境而治。乾隆中仍其制。至嘉庆二年平苗,乃赐改南笼府曰兴义府,改永丰州曰贞丰州,又析府地及普安州地设兴义县,而普安州旋改为普安厅,遂不隶府。于是,郡领州一、县三,曰贞丰州、兴义县、普安县、安南县,郡守仍与州县分境而治,而所领州县与雍正、乾隆时异矣。

洪惟我国家圣圣相承,皇仁远被,文教遐宣^[49],久道化成,以迄于今。郡境沐浴圣化二百余年矣,礼乐彬彬,人文蔚起,风俗醇美,允臻极盛,猗欤休哉^[50]!人物典章,诚志不胜志焉。镓守斯郡,前后瞬逾十载。忆道光二十年初来守郡,见郡境山川奇秀,风气敦庞,士乐诗书,民安耕凿,鞭^[51]然喜。既乃考典章,览郡志。志为乾隆中李涟溪郡守撰,书名《南笼府志》,凡八卷,记载颇简明,惟书中仅有八志,而无表与列传;又书成于乾隆二十九年,距今几及百年。郡与州县既经析置改隶,凡疆域、制度、田赋之类,已多与今不合。矧近百年中,郡之名宦、乡贤、忠臣、孝子、文人、良将,以及列女,宜续志者多。且旧志仅志府亲辖境事,未

志所属各州县事,则旧志不可不增修也。

修郡志,郡守责也。镡不敢多让,自任增修。乃出藏书万卷,博考纂辑;复询绅士,访父老,属草焉,如是者十年,稿凡数易。道光三十年,聘楚南邹淑绩孝廉^[52]来郡,出稿相质^[53],商榷^[54]经年,又易稿者再。咸丰元年,又聘江南朱莲生茂才襄修,商榷两年,与共定义例^[55],阙者补,伪者正,冗者节,泛者删,又数易稿。至咸丰三年,乃成书七十四卷,凡志四十二卷、表十二卷、列传十七卷。都计自属草以迄成书,凡十有三年而书乃成,甚矣其难也,镡之心力瘁于此书矣!

然一人之耳目有限,天下之载籍无穷。黔中古籍,如明赵汝谦之《平黔记》、李耘之《全黔纪略》、赵瓚之《贵州新志》诸书^[56],镡均未之见,恐于郡事仅知什一于千百耳。而欲愜心大备,岂有已时^[57]?姑先刊行,以待将来再修增补。

惟窃思古今撰志者约有十六病:或考今遗古,枵腹^[58]成书,逞臆而言,无征不信^[59],病一。或繁征博引,与地无关,穿凿支离^[60],茫无端绪,病二。或直写采访之册,大类胥钞^[61],冗沓^[62]引证之书,不知裁剪,病三。或时搀俚语,言之无文^[63];或转借艰深,以文浅陋,病四。或数卷之中,自相矛盾;各卷之内,论断不加,病五。或但据旧文,弗参互考,但知其一,不知其他,病六。或传方外^[64],则高谈仙佛;志邱墓,则侈语鬼神;志祠祀,则文庙与寺观并列,崇尚异端,齟戾书旨^[65],儒者讥之,病七。或广载艺文,几同文选;颂己德政,亦入志书,于义何居,大乖^[66]志例,病八。甚有牖列己^[67]文,似己文集,桂林相国,曾议其非,病九。虽曰志乘体裁,似宜有褒无贬;然使过于夸饰,何以传后信今^[68]?病十。至于考核不精,予夺不当^[69],体例不善,叙述不详,去取不严,关系不载^[70],此六者,尤撰志之大病也。

凡此十六病,镡今定稿,岂尽无之?然镡于此书,征引必著书名,稽溯^[71]必详源委,采摭^[72]必求关郡,条目必求分明,访册不尽信凭,引书稍加裁节,俚言必去,晦语必芟^[73],矛盾必无,论断必有,一事必互考,各说必并存,不崇尚异端,不滥存呓语^[74],昔人之文多录,近人之作略存,至间载己文,仅数篇见意,而颂扬德政,则一字不登。列传核实必严,诸志夸词必削。考核必求一是,予夺必履^[75]众心。体例悉本前人,叙述折衷聚讼^[76]。去取俱有深意,关系尽为大书。此寸心所自信,而于旧志稍有微功,于兴郡非无小补者也。

或曰旧志只八卷,似过于简;今书七十四卷,毋^[77]乃过于繁乎?不知志体繁简何常?即今于旧志事迹,尽采入书,而字节句删,文省于旧,是今更简于旧志也。至上下三千年,别增事迹;近今一百载,牖载典章,此固宜详而赅,不宜简而略已。况表、传既增,州、县兼志,则卷多于旧,势有必然。且古今志书,固有以简胜者,亦有以繁胜者。如宋常棠之《潞水志》^[78]仅十四页,元冯应京之《昌国州志》^[79]仅七卷,明康海之《武功县志》^[80]仅二卷,韩邦靖之《朝邑县志》^[81]仅二十余页,此皆简而能赅、以简胜者也。若宋潜说友之《临安志》^[82]九十三卷,明刘昌

之《苏州续志》^[83]一百卷,陈继儒之《松江府志》^[84]九十四卷,程敏政之《新安志》^[85]一百卷,陈善之《杭州府志》^[86]一百卷,此皆繁而不芜、以繁胜者也。然以简胜者,皆州县志也;以繁胜者,皆郡志也。盖州县志只载偏隅,事迹少,宜以简、严胜;郡志兼载各属,事迹多,宜以详、赡胜。旧志名为郡志,实仅载亲辖一隅,则犹之州县志也,宜可以简也。今则备载各属,与其简而略,不如详而赡矣。

抑^[87]锺更有说焉。昔宋朱长文撰《吴郡图经续记》^[88],征引博而序述简;范成大撰《吴郡志》^[89],典赡而不芜杂;罗愿撰《新安志》^[90],自称为儒者之书,具有微旨;张淏撰《会稽续志》^[91],多补正前志之讹阙。此四书,锺心向往之,愿学焉。而锺又有窃恧^[92]焉者。唐杜祐《通典》^[93]论撰地志之失曰:“纤介必书,树石无漏,岂撮机要者^[94]?《华阳国志》^[95]之类,皆多讹谬^[96],何暇取之?”而锺今于《善行表》,纤善必书;于《地理志》,树石间载;《华阳国志》之类,亦多援引。此锺之失而自恧者也。又,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志》^[97]论地志之失曰:“言地理者尚古远,或搜古略今,采谣俗,多传疑失实。至于邱壤山川、攻守利害,皆略不书。”今锺于此书,略今失实,庶几^[98]可免;而攻守利害,仅于形势、兵制附论大略,未能出卓识、树崇议^[99],著为名言。此又锺之失而深恧者也。特以稿经数易,颇费苦心,藏而不刊,久恐散佚^[100],故特率属捐俸授梓^[101],续有所得,当再增修。愿博雅通人先赐正之,幸甚。

咸丰三年二月朔日

钦加升衔军功道銜前护贵西兵备道

兴义府知府南皮张锺^[102]谨序于郡署欲寡过轩

《兴义府志》编辑衔名

鉴 定

原任云贵总督
太子太保原任云贵总督
原任云贵总督
前任云贵总督
原任云贵总督
兵部尚书兼都察院右都御史云贵总督
太子少傅原任贵州巡抚
兵部侍郎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贵州巡抚
前任贵州布政使
前任贵州布政使今升福建巡抚
贵州承宣布政使司布政使
前任贵州按察使今升云南巡抚
前任贵州按察使升任江苏布政使
贵州提刑按察司按察使
原任贵州学政
前任贵州学政
贵州学政翰林院编修
贵州粮储道
前任贵西兵备道
贵西兵备道

贺长龄^[103] 湖南善化人
林则徐^[104] 福建侯官人
李星沅^[105] 湖南湘阴人
程裔采^[106] 江西新建人
吴文镛^[107] 江苏仪征人
罗绕典^[108] 湖南安化人
乔用迁^[109] 湖北孝感人
蒋霁远 汉军镶黄旗人
吴式芬 山东海丰人
吕佺孙^[110] 江苏阳湖人
觉罗炳纲 满洲镶蓝旗人
吴振棫^[111] 浙江钱塘人
武 棠 山西阳高人
孔庆瑚 山东曲阜人
丁嘉葆 江苏武进人
翁同书^[112] 江苏常熟人
黄 统 广东顺德人
承 志 满洲正黄旗人
田 润 陕西临潼人
福 连 满洲正蓝旗人

纂 修

兴义府知府

张 镒 直隶南皮人

协 修

举人
生员

邹汉勋 湖南新化人
朱逢甲 江苏华亭人

分 辑

前署贞丰州知州
贞丰州知州
前署兴义县知县
兴义县知县
前署普安县知县
前署普安县知县
前署普安县知县
普安县知县
前署安南县知县
署安南县知县
兴义府教授
兴义府训导
署贞丰州学正
兴义县训导
普安县教谕
普安县训导
安南县教谕
兴义府经历
前署册亨州同
署册亨州同

张克纶 湖南华容人
蒋时淳 湖北天门人
徐 铨 江苏宜兴人
胡霖澍 湖北黄冈人
高廷镓 江西东乡人
陈炳煜 江西崇仁人
钱元善 浙江山阴人
汪先烺 安徽桐城人
吴 棻 直隶涿州人
陈 鏊 直隶文安人
张元弼 贵州遵义人
冯正杰 贵州遵义人
赵玉墀 贵州贵阳人
孙元相 贵州都匀人
卢志超 贵州石阡人
李荣荃 贵州贵筑人
杨连奎 贵州遵义人
李逢谔 江南镇洋人
张元泰 安徽桐城人
王鼎沅 江南上元人

采 访

翰林院编修

景其藩 兴义府人

直隶望都县知县
 江苏荆溪县知县
 山东长山县知县
 云南顺宁县知县
 贵州贵阳府训导
 贵州黄平州学正
 贵州清镇县教谕
 举人
 举人
 举人
 举人
 举人
 举人
 举人
 副贡生
 副贡生
 拔贡生
 拔贡生
 拔贡生
 拔贡生
 拔贡生
 拔贡生
 拔贡生
 拔贡生
 拔贡生
 拔贡生
 贡生
 贡生
 贡生
 贡生
 贡生
 贡生
 生员
 生员
 生员
 生员

邬井南 兴义府人
 景其淦 兴义府人
 曾叙符 兴义府人
 景尧春 兴义府人
 孔广沛 普安县人
 景其澍 兴义府人
 陈嘉霖 兴义府人
 杨智超 兴义府人
 景其全 兴义府人
 徐世德 兴义府人
 张咏棠 兴义府人
 胡尔昌 兴义县人
 孔广修 普安县人
 王绩康 贞丰州人
 张国华 兴义府人
 缪正经 兴义府人
 严以正 兴义府人
 曾永泰 兴义府人
 景其泽 兴义府人
 李瑞枝 兴义府人
 李南枝 兴义府人
 李凤仪 普安县人
 易开第 贞丰州人
 黄晋明 贞丰州人
 黄昞明 贞丰州人
 刘 濬 兴义府人
 夏从先 兴义府人
 刘心初 兴义府人
 饶克昌 贞丰州人
 刘万秀 贞丰州人
 萧遇元 贞丰州人
 邢士蒸 兴义府人
 宋 杰 兴义府人
 张有垣 兴义府人
 夏从本 兴义府人

生员
生员
生员
生员
生员

夏抚辰 兴义府人
史念徵 兴义府人
周汝桢 兴义府人
周鸣銮 兴义府人
江见龙 贞丰州人

校 对

生员
生员
生员
生员
解元
生员

张延泽 直隶南皮人
张之澣 直隶南皮人
张之清 直隶南皮人
张之渊 直隶南皮人
张之洞^[113] 直隶南皮人
张之澄 直隶南皮人
张 桐 直隶南皮人

缮 写

生员
生员
童生
童生
童生
书吏
书吏

刘朝鼎 兴义府人
刘朝翰 兴义府人
邢士洪 兴义府人
王安祥 兴义府人
王贞绩 兴义府人
邢士林 兴义府人
邢士标 兴义府人

凡 例

一、旧志未恭载御制，通志载之，列于第二十二卷，殊非尊王之义。今恭录敬冠卷首。其通志未载者，谨据列圣御集诸书及郡之碑牒，恭录备载。

二、舆图，今备列旧志、通志、会典、皇舆图诸图，并录图说，图中间加辩正，仿王泰恭《阅史书约地图》例，以朱书列之，图说中间加辩正，则或注句下，或附说后，悉加“按”字以别之。又补撰考正诸图，皆附以说。其他城、署、文庙、书院诸图，亦皆图补。昔元威光撰《金陵续志》，删去旧志舆图，元张铉《金陵新志》^[114]讥之。故今于旧图虽有谬讹，第^[115]加考正，悉为登载。

三、目录，卷首列总目，各卷之首又各细列子目，庶纲目秩然，易于省览^[116]。

四、书中引用诸书，但标书名，不标撰人；卷首备列引用书目，注明撰人，以备考核。

五、志者，史之流，体例有志，有表，有传；旧志无表、传，今仿宋周应合《建康志》^[117]例，补撰表十有二、列传十有七。

六、凡人物，有事实立传，无事实列表；完人^[118]立传，节取列表；已故立传，生存列表。

七、旧志仅八卷，分为八志；今于旧志所有天文、地理、秩官、赋役、营建、艺文诸志外，补志九，曰：河渠志、学校志、武备志、经制志、祠祀志、古迹志、风土志、物产志、大事志。

八、旧志有语焉不详者，如，“分野”不备载异说，“沿革”则阙载数朝，人物、典章，前代不详，国朝亦略，诸如此类，今并增修。

九、旧志仅志府亲辖境，未志府属州县，今各属皆补志。

十、兴郡，知府与州县分疆而治，自宜于各门之中，府州县各为分志。昔宋陈睿卿撰《台州志》^[119]，于属县事迹、艺文，条分件系，今仿其例。至宋罗潜撰《四明志》，则以府与属县分疆而治，以前十一卷为郡志，以后十一卷为属县志，体例又异。今从《台州志》例，不用《四明志》例。

十一、旧志，今悉采入，惟闲冗字句间有节删；各属惟安南县有志稿四卷未刊，今亦悉采入，惟词多近俚，略加润色。

十二、旧志名《南笼府志》，其称贞丰州曰永丰州，今遵钦改之名，称兴义、贞丰，惟引原文则仍其旧。

十三、书中称地名，各随其时。如兴义府，序汉事称夜郎、牂牁、兴古；序唐宋

事,称盘州、于矢;序元明事,称普安、安隆、安龙;序国朝事,称安笼、南笼、兴义。他地名及官名之类,仿此。

十四、旧志,郡辖有普安州而无兴义县,今普安州已改为普安厅,不隶府,自应削普安州而补志兴义县。

十五、普安县、兴义县,皆析普安州地置,今核昔之州地今改入二县者志之;至人物,昔为普安州人,今考之实为二县人,即书名今为何县人,其无可考者,姑阙疑焉。

十六、《安南县志》,雍正九年撰;《贵州通志》,乾隆三年撰;《普安州志》,乾隆二十二年撰;《南笼府志》,乾隆二十九年撰,皆未载乾隆以后事,今别考群书补撰。

十七、书中引用《南笼府志》、《安南县志》、《贵州通志》、《大清一统志》、《大清会典》、《黔南识略》^[120]、《黔南职方纪略》颇多,其标书名,省称旧志、《安南志》、《通志》、《一统志》、《会典》、《识略》、《纪略》;其称《一统志》,或与元、明《一统志》并引,则加“大清”二字以别之。

十八、《贵州通志》有四:一为明沈思充本,一为明谢东山本,一为康熙时卫既齐本,一为乾隆初鄂尔泰本。今书中援引,其文各异者分别言之,文同者但称《通志》。

十九、旧志绝不引书籍,今增修必引证群书,兼标书名,以明信而有征^[121]。附著已说,必加“按”字识别,庶不相混。昔明董斯张撰《吴兴备志》^[122],皆征引古书,录其原文,有所考证,则附著其下。今实仿其例。

二十、列传,体宜熔裁,与志、表体异。传中序事,未便标明所据之书。今仿宋高似孙《嵎县志》^[123]例,于传后注明。至志、表,本文已标书目,则不复注。

二十一、列传,有群书未载、而今据见闻撰补者,则注明撰补。

二十二、志例,各门冠以序引,今遵其例,撮序大旨。

二十三、书中通例,志事皆分纲目,如志分野,以所主一说为纲,而附列各说为目;志沿革,则分列各朝大略为纲,而分详各朝改革为目;志疆域、田赋之类,则标举今时之制为纲,而备载今昔之制为目。庶几览纲即知大旨,览目更悉源流。

二十四、分野之说,钦定《热河志》辟而芟之,今列旧说,而谨附说辩辟。

二十五、志例,有关于地则书,无关于地则不书,不敢泛滥无归,夸多斗靡。

二十六、书中事实有互异处,择其近是者从之;其异者,附注句下,以备参考。

二十七、书中事有互见者,注详某处,以省繁复。

二十八、书中于前人之书多所辩正,实事求是,非好与古人为难,阅者谅之。

二十九、书中引近人之说,有未是而辩正者,冠以“或曰”二字,不著其名。

三十、采访事迹,所见异词,所闻异词,未敢尽凭,颇多去取。

三十一、宋吕祖谦有《大事记》^[124],周应合之《建康志》有《年表》,袁枢有

《纪事本末》^[125]，《贵州通志》于大事亦立“本末”一门。今仿其例，于大事立编年、本末二门。编年，则综括诸大事；本末，则详载数大事，互补罅漏^[126]。

三十二、梁沈约《宋书》^[127]创立《符瑞志》，后人讥之。宋郑瑶《严州续志》增立“瑞产”一门，后人嗤为蛇足^[128]。今于祥瑞、灾异，并列于“编年”一门，祥瑞不侈陈，灾异不讳削，灾祥并志，窃取《春秋》之义^[129]焉。

三十三、艺文，仿宋范成大《吴郡志》例，分载各门；而于《艺文志》中，仿《汉书·艺文志》^[130]例，仅载书目。

三十四、《吴郡志》志水道，仿《水经注》^[131]例，源流秩然，今仿其法。

三十五、元徐硕撰《嘉禾志》，载碑碣多至十一卷，后人称之。今郡境古碑虽少，前明石刻犹可访拓^[132]一二，特立“古碑”一门，备志其处，以补旧志之遗。其碑文则业经分附各门，不复载。

三十六、志坛庙，载列祀典者于前，不列祀典者附后。

三十七、宋王存撰《九域志》^[133]，于乡镇之名、土贡之数，皆一一具载。今仿其例，于《地理志》中增志“屯寨”一门，而于《物产志》中，水银、雄黄及硝之课额，亦为详载。

三十八、兴郡苗疆，苗语侏离，听讼者每茫然不解；今特译载苗语、仲语于《风土志》中“方言”之后，以备考证。

三十九、地利道里、学额学田、试院试费、义学社学、兵制塘汛、经费驿铺、公所坊表之类，旧志阙载者，悉为撰补。

四十、宋梁克家撰《三山志》^[134]，附山川于寺观，人物惟取科第，土俗兼载谿谣，后儒訾议^[135]。今山川、寺观各自为门；而志人物，则以忠孝廉节为主，如无德业，虽掇巍科、跻显职，不为立传；谿谣则概行芟削。

四十一、传例，生存不立传，惟孝子、节妇业邀旌典者，不泥此例。

四十二、名宦、乡贤，例须题准入祠者方立传，兴郡尚待题准。惟窃思郡之循吏名贤，实不乏人，倘尽削不纪，则何取乎有志乘？今慎择立传，以备后人采摭事实题请。惟于此二传，综核綦^[136]严，稍不副名，即入附传，于并载之中微寓去取之意。

四十三、列传，于前朝人皆冠以朝代，惟国朝人则否。

四十四、旧志于职官，署事者概不载其姓名；今于《职官表》中尽载之，惟大节有亏者削其名，而附说以明削名之故。

四十五、书中叙事必求简明，惟于《大事志》则求详赡。

四十六、志贵明核，尤贵雅驯，不敢好用奇字^[137]，搀入俚言。惟所引古书原文，间有一二奥朴语^[138]，则仍之，不敢妄改。

四十七、字有当抬头者，遵钦定《明史》及国朝《满汉名臣传》例，皆另行平抬。